关于对《内江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实施办法》

征求意见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《内江师范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教务处起草了配套的《内江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附件1）。为了做好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工作，现将《实施办法》发送给各单位。

请各单位认真组织讨论，广泛征求意见。若有建议修改意见，请填写《内江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实施办法征求意见表》（附件2），以纸质形式（经单位领导审核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）返回教务处教学建设与质量监控科张建华。此次不受理个人的修订意见。

《意见表》返回截止时间：2016年1月5日下班前。逾期无返回意见者视为无意见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、内江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

2、内江师范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实施办法征求意见表

教务处

2015年12月29日